北京印刷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多功能厅管理规定

为了有效服务师生,营造高雅、文明、和谐的活动场所,更好管理大学生活动中心多功能厅,特制定本管理规定。

一、使用范围及时间

- (一)大学生活动中心多功能厅主要用于开展各类校园科技、 文化、艺术等活动,活动内容要健康向上,不得进行违法违纪活动。
- (二) 开放时间: 8:00-22:30。活动人员必须遵守开放时间, 不得随意要求提前或延长,特殊情况另行安排。

二、场地、设备使用与管理

- (一)学校委托校团委管理使用,校学生会负责具体管理实施。
- (二)使用安排遵循"学校活动优先,团学活动优先,兼顾各学院活动"的原则。
- (三)使用多功能厅,需填写"大学生活动中心场地使用申请 表",通过相应审批程序后方可使用。
- (四)未经管理人员许可,任何组织及个人不得私自进入,不得擅自接线、拉电和安装其他电器设备。未经允许,不得私配钥匙。
- (五)如遇到人为原因造成设备、桌椅等财产损坏,活动组织 单位应按原价赔偿,如有故意破坏责罚该活动组织停用一学期。
- (六)室内严禁吸烟,严禁携带一切有可能危及安全的火种、 易燃易爆、化学药品等危险品入内。
- (七)多功能厅卫生采取"谁使用谁负责"原则,活动结束后要按照管理人员的有关要求进行卫生清理或设施整理等。

(八)为维护多功能厅整洁,任何使用单位和个人不得对活动室任何设施乱涂乱画、不得在墙壁上使用胶带等留痕物品。活动中,如需张贴宣传用品和装饰品,须在"大学生活动中心场地使用申请表"中注明,并得到同意后方可张贴布置,且必须用易于清理的物品。

三、多功能厅行为规范

- (一)入场者穿戴要整齐、大方、得体,不得有任何不文明行为。
- (二)入场者要自觉服从管理人员的安排。对于违反规定者, 工作人员有权进行批评教育;不听规劝者,管理人员有权清除其出 场;造成严重后果者,管理人员要及时上报校团委,并按学校有关 规定进行处理。
- (三)多功能厅内严禁随地吐痰、乱扔瓜皮纸屑,尤其是口香糖之类较难清理的食品;
- (四)禁止携带含汤水、具有刺激性气味的食物入内,保持室内清洁卫生。

四、申请使用事项及程序

- (一)预订使用多功能厅
- 1. 预定时间范围及地点: 只接受提前一周的预订, 如有特殊情况,请直接联系校团委办公室。预订地点为校团委办公室(206房间)。
- 2. 多功能厅预定程序: 联系校团委办公室询问相关信息→若无人使用可预定该时间段→由校学生会办公室相关人员填写安排表→预定完毕;
- 3. 预定信息仅保留两个工作日,如在此时间段内不填写、上交场地使用申请表并办理相关手续的,视为放弃申请处理,相关后果

由预定人负责。

(二)申请使用多功能厅

- 1. 工作程序: 在校团委网站自行打印场地使用申请表→填写申请表信息→交上级主管部门审批(学院、班级活动交至学院,社团活动交至社联)→递交校团委办公室老师审查,申请表经过团委老师签字盖章后方有效→把有效的申请表在校学生会备案→申请完毕;
- 2. 校级活动或特殊情况需快速审批的,由相关部门负责人与校 团委办公室老师联系。

五、管理人员及值班人员工作要求

- (一)管理人员和值班人员由校学生会统一安排,要文明服务, 礼貌待人,不断提高管理、服务水平。
- (二)管理人员要定期检查玻璃门窗和各种设备、设施、线路, 发现问题及时整改,不得延误。
- (三)管理人员要做好值班管理登记情况记录,保护好室内物品,做好各项安全防卫工作。
- (四)值班人员要仔细对照使用表上每周例行活动,协调安排 好活动室的使用,避免使用的冲突。
- (五)值班人员收到使用申请表要仔细对照相关信息,如有不符应立即联系校团委办公室,若无冲突登记后将申请表存档。